

佛光大藏經



法華藏

· 注疏部

金光明疏二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

YTX8803011489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佛光大藏經・法華藏／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主編．

--高雄縣大樹鄉：佛光出版社出版：

佛光山宗委會發行，2009. 04

55冊；21公分

含索引

ISBN 978-986-85015-0-8（全套：精裝）

1. 法華部 2. 藏經

221.5

98000162

ISBN 978-986-85015-0-8（全套：精裝）

ISBN 978-986-85015-0-8



9 789868 501508

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卷第四

釋依空滿願品竟

最①淨地陀羅尼品第六

〈最淨地陀羅尼品〉，三門分別：一、來意；二、釋名；三、解妨。言來意者，將求菩提，必須修行。修行有二，即斷惡、修善。前懺悔等，已明斷惡，次明修善。修善之中，發心修行。發心，即發菩提心。謂要依止大菩提心，行諸善行，方能得果。所修行者，即是十度。由斯十度，能得諸地，能破慳等十度障等，得五分法身，成二勝果，故須明此發心修行。故前品後，有此品生。

釋名者，《成唯識論》云：「總攝有為、無為功德以為自性，與所修行為勝依持，令得生長，故名為地。」《地持》、《攝論》、《瑜伽》、《莊嚴》釋皆大同。淨

①底本無「最」，今依據《金光明最勝王經》補上。

謂清淨，離二障故，然《大乘同性》及《證契大乘經》說其三乘各有十地。菩薩十地能除二障，極淨名最，即最淨之地，依主釋也。淨攝能依，地是所依，總為別所依。或十地體即為無為功德為體，即此功德體離二障，名為最淨。最淨，即地名最淨地，持業釋也。

陀羅尼名，如前已釋。由此淨地得此陀羅尼，在此陀羅尼能淨此地，俱依主釋，不通相違。以陀羅尼令離五障，得名淨地故。若取十度等，但名最淨地。若取陀羅尼，名最淨地陀羅尼。

解妨者。

問：《辨中邊論》及《攝論》等皆說依十地，行十行，斷十障，證十如，此中何故不辨十如？

答：略廣異故。

問：諸餘經論說其十度，初六各三，後四各二，何故此經十波羅蜜皆有五種？

答：一一行中各有多門，諸聖教中影略而說，故不一準。

經：爾時，師子相無礙光焰菩薩與無量億眾

贊曰：此品之內，大文分四：一、無礙光請；二、如來為答；三、大梵讚揚；四、時眾獲益。初請分三：初能請人，次請法軌，後正陳請。此初人也。能得菩薩四無畏故，名師子相。離障，名無礙。得智自在，能照真俗，名為光焰。此從喻及法為名。

經：從座而起，偏袒右肩，右膝著地，合掌恭敬，頂禮佛足，以種種華香、寶幢、幡蓋而供養已，

贊曰：請軌。初由虔敬，後陳供養。供養有多，如前已說，此起敬供養，表問菩提心因如華，表成五分法身如香，表出二乘大智如幢，表四陀羅尼如幡，表此覆生如蓋，故以華等供養。

經：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以幾因緣得菩提心？」

贊曰：正陳請。初問菩提心因，次問菩提心體。初也。

經：何者是菩提心？

贊曰：問體。初標問，次別問，後結。此標問也。應云：何者是菩提？何名菩提心？初菩提是真理心，是二智六度。

經：世尊！即於菩提，現在心不可得，未來心不可得，過去心不可得；

下別問。初依法空間，次依生空間。初中有三：初即菩提問，次離菩提問，後結所以。若即菩提，菩提離三世故，三世心皆不可得。

經：離於菩提，菩提心亦不可得。

下問離菩提之心。無有一法能離真如故，離如心亦不可得。

經：菩提者，不可言說；心亦無色、無相，無有事業，非可造作；

下結所以。真理語言道斷，心行處滅，故不可說。心無色相，猶如於幻，無實事業，不可造作。此意：同於《文殊所問發菩提心經論》：「菩提不可身得，不可心得」。

，身假心幻故。」廣如彼釋，此但問心。

經：眾生亦不可得，亦不可知。

下約生空間。眾生謂我，我體是無，但假和合，猶如幻事，無實可得可知。

經：世尊！云何諸法甚深之義而可得知？」

下第三、結。問：「云何諸菩提及心法俱不可取說，而有菩提發心能得？此甚深義何可得知？」

經：佛言：「善男子！如是！如是！菩提微妙、事業造作皆不可得。若離菩提，菩提心亦不可得。菩提者，不可說；心亦不可說，無色相、無事業；一切眾生亦不可得。」

贊曰：下答有二：初答第二問；後「善男子！譬如寶須彌」下，答第一問。答後問中，初印答，後釋答。印答中，初印，次徵，後釋。此初也。

經：何以故？菩提及心同真如故，能證、所證皆平等故，下徵及釋也。徵者可知。釋中，初釋不可得不可說之所以。以菩提義及菩提心同依真如，無能說得，離計執故。

經：非無諸法而可了知。

後釋發心得於菩提甚深之義，但除其病，不無法故。

經：善男子！菩薩摩訶薩如是知者，乃得名為通達諸法，善說菩提及菩提心。

贊曰：下釋答，有二：初標，次釋。此標也。初菩提，釋菩提體，所證；菩提心，能證。

經：菩提心者，非過去、非未來、非現在，心亦如是，眾生亦如是，於中二相實不可得。

下釋。初不可取說；後「以不可得故」下，釋甚深義。何可得知？初中有三：初

釋，次徵，後通。此釋。初三世，明真如菩提體；次「心亦如是」，能證。前言心是第一義心，後言心是緣心。「眾生亦如是」，明人空。「於中二相實不可得」，合說二我俱不可得，同《文殊問菩提心經》依遍計故。

經：何以故？

次徵也。

經：以一切法皆無生故。

下第三、通也。初總次別。此總。以一切法皆無生故空。《掌珍論》云：「無為無有實，不起似空華。」無為無有實是宗，不起故因，起者生。似空華者，喻。以本不生故體非有。《解深密經》依三無性，說一切法無生無滅，本來寂靜。

經：菩提不可得，菩提名亦不可得，

下別通，有三：初約菩提，《文殊問發菩提心經》云：「菩提者，但有名字，世

俗故說。」《論》釋云：「示現可證法，但有名用虛妄分別，其體無實故。」此意：所證但名字假設，故云世俗。若如名取，即虛妄分別，其體無實。能詮名假，所詮亦爾。上約法明。

經：眾生、眾生名不可得，聲聞、聲聞名不可得，獨覺、獨覺名不可得，菩薩、菩薩名不可得，佛、佛名不可得，

雙約二執明。眾生不可得，生執無；眾生名不可得，法執無。天親《般若論》云：「假名及陰事，如來離彼相，諸佛無彼二，以見實法故。」此意：假名，名無實，法空假；陰事，生空假，通二處。

經：行、非行不可得，行、非行名不可得。

又約法辨有是能證。行，謂所修行善法。非行，謂所斷不應修法。能、所詮空，故此中正明菩提心行法能斷之行。非行者，是此所斷故，所以對明。

經：以不可得故，於一切寂靜法中而得安住。此依一切功德善根而得生起。

贊曰：釋甚深義，令正修行菩提之心。以不可得故者，令知所證菩提及能證并能證者，皆名言施設，皆是假立，無實可得。能如是知名，於一切寂靜法中住，依此假緣世俗道理，一切功德善根而得菩提生起，即稱正理，名為菩提故。

《文殊問發菩提心經》云：「彼處無人證，無所用證，亦無法可證，如是通達，是即名為得阿耨菩提。」此意：無人證則無修行者，無所用證則能證行，無法可證即所證菩提，廣如彼論。若準舊經，錯云依一切功德善根而得發出，是名初發菩提心。結屬後文，餘因皆不云依餘名發心，故應除「是名」二字，文勢即別，此新翻正。

經：善男子！譬如寶須彌山王饒益一切，此菩提心利眾生故，是名第一布施波羅蜜因；

贊曰：答第一問。分文為四：一、發心；二、修行；三、證地；四、得護。即得陀羅尼而為衛護。此初發心。發十度心，文即為十。發心自相難可了知，故以喻明。最初發心行於施度，喻如寶山，往者皆益，故文中有三：初喻，次法合，後結。餘皆

準此。

或有無法合者，由此發心超出生死，求大菩提，復出二乘，行利他心，遇者皆益，而無有極，故以妙高山王為喻。此山出於大海，高於餘山，珍寶無盡，山能饒益。此菩提心利眾生故，合彼饒益。然《大莊嚴論》舉喻有別。彼第二論云：「譬如大藏，檀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，以財周給亦無盡故。」彼取苞含，用無盡義。此中應辨發菩提心，略如前說。

又《莊嚴論》云「此菩提心以何為根，何所依止」等，有十一問。「以大悲為根；以利物為依止；以大乘法為所信；以種智為所緣，為求彼故；以勝欲為所乘，願無上乘故；以大護為所住，住菩薩戒故；以受障為礙難，起異乘心故；以增益為功德；以福智為自性；以習諸度為出離；以地滿為究竟，由地地勤方便與彼相應故。」準此答文，知十一問。此利眾生即第二義，依此得修故，以利物為依。

經：善男子！譬如大地持眾物故，是名第二持戒波羅蜜因；

譬如大地能持眾物，故以戒為本，能生功德，故喻於地，故《遺教經》云：「當

知此戒，諸善功德安隱住處，能生諸禪定及滅苦智慧。」故喻於地。《大莊嚴論》「喻如寶篋」。此意：由戒能出功德，如篋出物，如彼論云：「功德法寶從彼生故。」又寶篋與寶為依，依篋藏護，不令失故。如依於戒，餘功德在；若破戒已，如斷人頭，諸根等捨。既破戒已，功德滅故。「持眾物故」，法合，或但是喻。「是名」下，結，略無法合。

經：譬如師子有大威力，獨步無畏，離驚恐故，是名第三忍辱波羅蜜因；譬如師子喻。師子有其三德：一、有大威力；二、獨步無畏；三、離驚恐。如次喻，譬如師子獨步無畏，發心修三種忍故。《莊嚴論》中：「喻如大海，諸來違逆，心不動故。」《遺教經》云：「能行忍者，乃可名為有力大人。」故得無畏。「是名」下，結，略無法合。

經：譬如風輪那羅延力，勇壯速疾，心不退故，是名第四勤策波羅蜜因；「譬如風輪」等，有二譬：一、風輪喻被甲精進，喻如風輪攝持世界。那羅延者

，此云力勝，喻利樂、攝善二種精進。喻攝善精進中，復有無下、無退、無足。由勇壯故，不自卑屈，無下；作事速疾，無足；由力多故，作事無退。如次喻無下、無足、無退三種精進故，喻攝善精進故。《唯識論》云：「即經所說有勢、有勤、有勇、堅猛、不捨善軛。」初一是被甲，餘四是攝善。或可速疾喻利精進，以大悲為本，修勤利生，速疾而化。或可總相，不必別配。《莊嚴論》中，「喻如金剛，勇猛堅牢，不可壞故」。準此有二：一、勇猛喻神；二、金剛喻杵。所行精進，如彼金剛杵，堅牢不壞。能行之人如執金剛神，勇猛不退。或但喻神，金剛之身不可壞故。

經：譬如七寶樓觀有四階道，清涼之風來吹四門，受安穩樂，靜慮法藏求滿足故，是名第五靜慮波羅蜜因；

下譬定。初喻，次法合，後結。喻有四：一、樓觀，喻四禪八定具七最勝，如七寶嚴。又諸禪定，七聖財助伴七支戒為因故，喻七寶樓觀。樓則是觀。又陝而修曲曰樓。觀謂之闕。闕，宮門雙闕。二、四道，喻發心修定等諸行有四種大，如《莊嚴論》：「菩薩發心有四種大：一、勇猛大，謂弘誓精進甚深難作，長時隨順故；二、方

便大，謂被弘誓甲，以恒時方便勤精進故；三、利益大，謂一切時作自他利故；四、出離大，謂為求無上菩提故。」故依此四可往菩提，譬如四道，或無作四諦，《大般若經》名為衢路故。三、清涼之風，喻能除煩惱炎熱故。四、來吹四門，四門喻常、樂、我、淨四觀。準餘處，明定為樂德因。此約通說。佛具起修四因，當能證得，云受安穩樂。靜慮法藏求滿足故者，但總法合。「是名」下，結，故喻吹門。《莊嚴論》中，「喻如山王，不動不亂」，總喻自性。此通喻差別。

經：譬如①日輪光耀熾盛，

下喻發心修般若度因。文亦有三：喻、合、結。喻有二種：一、日輪，喻智自性。二、光耀熾盛，喻作用，有二：一、能照明；二、能破闇。即證真斷惑，理通利物，有勝勢力故。此自得已，亦令他得，通自他能。

①「如」，底本作「於」，今依據《金光明最勝王經》改作「如」。

經：此心速能破滅生死無明闇故，是名第六智慧波羅蜜因；

法合。「此心」，此求般若心，名為因故。或是所求，因是所以，由彼般若等有此能故，故發心求，所以名因。智與心俱，或緣慮故，通說名心。能破生死，除苦諦；能滅無明闇，滅集諦。能滅，是道諦；所證，是滅諦。《大莊嚴論》智喻如藥。惑智二障病，此智能破故。覆理不明二障喻闇，故智喻曰。體破闇故，能令衰損，不起二智。二障喻病，故智喻藥。「是名」下，結。

經：譬如商主能令一切心願滿足，此心能度生死險道，獲功德寶故，是名第七方便勝智波羅蜜因；

下喻發修方便善巧心因。文亦有三：一、猶如商主多巧方便，有二功能：一、能知道路；二、引至寶所，令求願滿。二、「此心能度」下，法合。由迴向方便、拔濟方便，度生死道，獲大菩提功德珍寶，不同二乘趣於寂滅。釋通自他，及因等言，皆準前知。結文可知。